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5年7月4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5年6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锋先生主持，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副董事长的议案

推选王锋董事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王琳董事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弃权都是零票。

2、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战略决策委员会由董事王锋、王琳、孙松涛、张宏、潘爱玲组成，董事王锋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由董事潘爱玲、关忠良、张宏组成，董事潘爱玲任召集人。提名委员会由董事张宏、关忠良、张琦、甘俊英组成，董事张宏任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董事关忠良、潘爱玲、张宏、甘俊英组成，董事关忠良任召集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由董事王锋、孙松涛、冯宝春、李伟、张卫卫组成，董事王锋任召集人。合规管理委员会由董事王锋、孙松涛、李伟、张卫卫组成，董事王锋任召集人。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零票。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王锋先生为公司总裁，孙松涛先生、吕晓燕女士、冯宝春先生、李建星先生、李伟先生、魏胜先生、郭昆涛先生、徐永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同时吕晓燕女士兼任公司财务总监，孙松涛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郝丽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零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

过。

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4、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田香叶女士为公司内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弃权都是零票。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4、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4 日